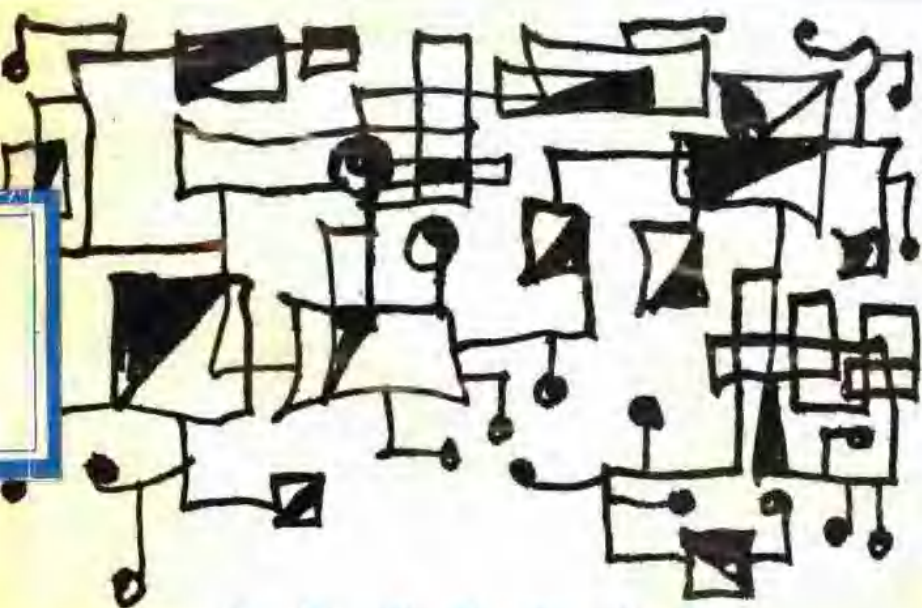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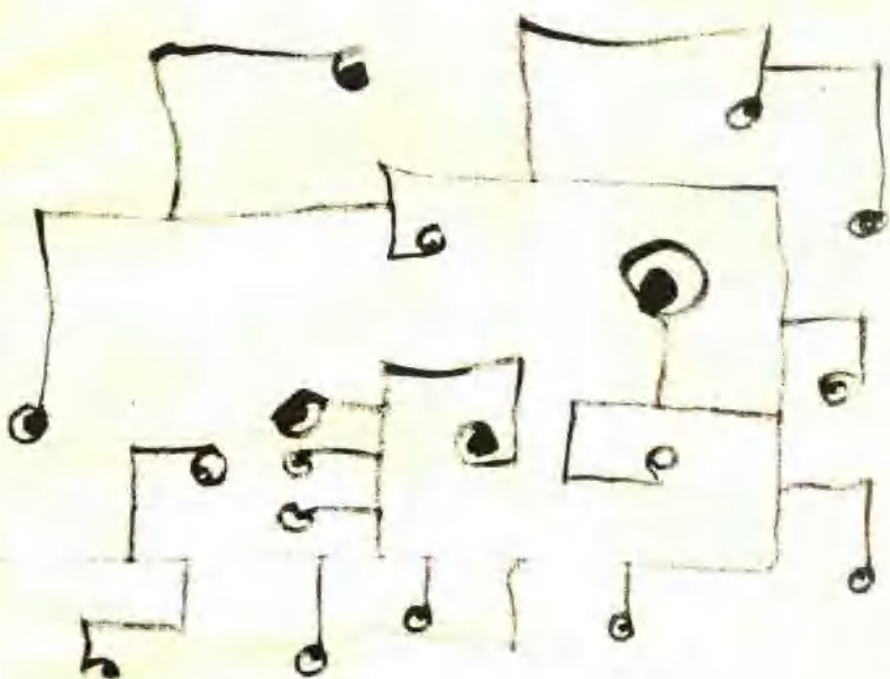
● 社会道德教育丛书 ● 主编 ● 许启贤 ● 副主编 ● 陈瑛 ● 于忠智 ●

爱情与道德

程京 · 吴灿新著



山西教育出版社



主编·许启强·副主编·陈英·于忠福·

爱情与道德

程京 吴灿新 著

山西教育出版社

〔晋〕新登字 3 号

责任编辑 梁 平

封面设计 王亚中

爱情与道德

程 京 吴灿新 编著

*

山西教育出版社出版 (太原并州北路 11 号)

山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 6 625 字数:137 千字

1992 年 2 月第 1 版 1992 年 2 月山西第 1 次印刷

印数:1—1,920 册

*

ISBN 7-80578-7707-7
G 701 定价: 2.80 元

出版说明

在科技发展，信息爆炸，各种观念日新月异的当今世界，重新提起道德这个古老的话题，更显得意味深长。道德乃是个人以至民族素养的重要标志，极大地影响着民族性格的形成和历史发展的进程。它无声无息，却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角落。它是约束、规范，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它可能是现代化的包袱和负担，但也可能是潜在的巨大动力。惟其如此，认真思考道德诸问题在今天便有了特殊的意义。在新的形势下，作为谋求人类幸福的一种途径，伦理学应作出什么样的抉择，提供什么样的有益的启示？

我们推出《社会道德教育丛书》，并不着意于严密的逻辑论证，也不试图构筑所谓的“体系”，而是选择最现实的问题，从道德的角度进行分析、阐述和把握。愿这些新的“道德文章”，能对我们追寻道德理想、重塑道德信念有所裨益。

山西教育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章 爱情道德理论的千年论争.....	(1)
第一节 朦胧的认识.....	(1)
第二节 神秘的导向.....	(4)
第三节 自然的思索.....	(8)
第四节 理性的反叛	(13)
第五节 科学的黎明	(18)
第二章 爱情与道德碰撞的历史轨迹	(24)
第一节 混沌中的性道德	(24)
第二节 维纳斯的诞生	(29)
第三节 十字架下的性罪恶	(33)
第四节 爱的蠕行	(38)
第五节 真爱的崛起	(42)
第三章 性生理和性道德心理	(47)
第一节 性选择和性进化	(47)
第二节 性生理和性心理	(51)

第三节	男女两性的爱情道德心理	(54)
第四节	性活动中的道德	(60)
第五节	性禁忌与爱情道德	(63)
第四章	爱情与道德的形上沉思	(67)
第一节	爱情的社会属性	(67)
第二节	爱情内在结构中的道德地位	(72)
第三节	性爱的种类与道德评价	(75)
第四节	爱情的道德境界	(81)
第五节	片面的爱情观	(84)
第五章	爱情审美中的道德要素	(91)
第一节	外在美	(91)
第二节	内在美	(96)
第三节	文学中的爱情审美	(101)
第四节	爱情悲剧	(106)
第五节	爱情喜剧	(110)
第六章	爱情的道德意义和价值	(114)
第一节	爱情道德价值的两重性	(114)
第二节	爱情与责任	(118)
第三节	爱情与幸福	(123)
第四节	爱情与泛爱	(128)
第五节	爱情与人的道德进步	(132)
第七章	爱情的道德品格及其特性	(138)

第一节	爱情的自由性与平等性·····	(138)
第二节	爱情的专一性与持久性·····	(144)
第三节	爱情的纯洁性和真挚性·····	(147)
第四节	爱情的独立性与利他性·····	(151)
第五节	爱情的激情性和理智性·····	(156)
第八章	爱情生命历程中的道德·····	(161)
第一节	恋爱道德·····	(161)
第二节	失恋道德·····	(167)
第三节	夫妻爱情生活道德·····	(170)
第四节	离婚道德·····	(177)
第五节	再婚道德·····	(181)
第九章	爱情及其道德的现实与未来·····	(185)
第一节	女性的崛起·····	(185)
第二节	两性角色的变迁·····	(189)
第三节	西方“性解放”的没落·····	(192)
第四节	中国当代爱情及其道德现状·····	(197)
第五节	走向美好的明天·····	(200)

· 第一章 ·

爱情道德理论的千年论争

爱情是世界的奇迹。自从它诞生以来，便以其多种多样的形式和内容，组成了人类生活中的一个“永恒之谜”。什么是爱情？爱情与道德的关系如何？这些问题，伤透了世代学者智人的脑筋。在探索的历史行程中，留下了千千万万的论著和学说，流传着形形色色的议论和箴言，追溯这些智慧的闪光，必将有助于揭开“永恒之谜”的“庐山真面目”。

第一节 朦胧的认识

人与人尤其是男女间的感情关系，是自从有了人类以来就存在着的。但是，人类对性爱的认识，尤其是对性爱与道德的认识，却是从人类野蛮时代才开始的。在这个时期，原始人有了想象力，从而产生了神话传说。而神话乃是人类最早的认识形式之一，透过这种认识形式，可以窥见人类对性爱、对性爱与道德的关系的最初认识之一斑。

刚刚脱离动物界的原始人，两性关系依然服从于本能冲动。这种两性关系的盲目性与偶然性，使原始人对生殖现象

处于极度困惑之中，导致了原始人的性器崇拜。与此相应的，在神话传说中，生殖现象表现得既具神秘性又具神圣性，男女性生殖器被视为最神圣的东西。例如印度神话《恒娥的降临》中，就以丰富的想象力描绘了湿婆和乌玛之间神奇的生殖能力——一次交媾长达百年之久，精液落地成山。

在原始人最早观念中，生殖乃单亲之事。古希腊神话中的智慧女神雅典娜是从父王宙斯的头脑里跳出来的，地神自身生出了天神。在中国神话《山海经》中，也描绘了女儿国和丈夫国单亲生殖的神话（女子沐浴而孕，男子两腋生儿）。随着社会发展和人类思维的进化，原始人意识到男女之间的关系，并发现了“爱情”在性冲动中的意义，由此，出现了双亲生殖观念、婚姻观念、性爱观念和忠贞观念的萌芽。古希腊神话传说《珀耳修斯》和《阿耳戈英雄们的故事》描述了英雄珀耳修斯和埃塞俄比亚公主、勇士伊阿宋和美狄亚的爱情和婚姻故事。而稍后的《特洛伊故事》和《俄底修斯的故事》中，则明确探讨了爱情的道德问题，歌颂了俄底修斯之妻珀涅罗珀的忠贞；她等待 20 年，以智慧抵制了各种压力和诱惑，终于和丈夫团圆；鞭挞了阿伽门农之妻克吕泰墨斯特拉的奸情；她趁丈夫外出作战之机，和丈夫的兄弟通奸，并合谋害死了凯旋班师的丈夫。

原始人的神话传说，经过流传，已注入了以后各个时代的某些时代精神和社会内容。但我们还是可以从中发现人类最初认识的基本线索：从对生殖现象的迷茫到简单的生殖观念；从简单的性冲动到对性爱的向往；从单纯的性爱到性爱的道德制衡。原始人已朴素地意识到，爱情和“淫欲”是不同的，爱情是善，蕴含着忠贞，“淫欲”是恶，蕴含着耻辱。

人类文明时代的产生，也使人类对性爱的认识从形象阶段推进到抽象阶段；最早对爱情的抽象思索的知名学者主要有古希腊人德谟克利特和伊壁鸠鲁。

德谟克利特认为，人类本性是趋乐避苦，在性爱中，人追求快乐是正当的。但是，精神快乐优于肉欲快乐，应将肉欲升华为爱情。爱情是对美的追求，不仅追求异性的容貌美，更追求品性美，“追求美而不亵渎美，这种爱是正当的”（《古希腊罗马哲学》第109页）。为了保持这种正当的爱，人必须要节制的美德。

半个世纪后，伊壁鸠鲁进一步发扬了德谟克利特的思想。伊壁鸠鲁同样认定人的本性是趋乐避苦，追求性爱中的快乐是合理的。但他和前者不同的是，他把肉体快乐作为一切快乐乃至爱情道德的源泉和基础。他说：“如果抽掉了嗜好的快乐，抽掉了爱情的快乐以及听觉与视觉的快乐，我就不知道我还怎么能够想像善。”（《西方伦理学名著选辑》上卷，第95页）。爱情是一种善，它不仅来自人之本性，还因为节制之美德；只有节制，性爱才能摆脱纵欲的厄运。

伊壁鸠鲁对性爱的认识，也和德谟克利特一样。在本质上把爱情等同于单纯的性欲。德谟克利特还强调了爱情中的精神成份，而伊壁鸠鲁则把精神因素从爱情中驱逐了出去，因此，他在强调节制美德时，有时走到了反对婚姻和性爱的错误境地。

但是，无论是德谟克利特还是伊壁鸠鲁，他们对爱情的过激态度，是与柏拉图以及基督教禁欲主义根本不同的。在本质上，德谟克利特和伊壁鸠鲁都肯定了爱情的合理正当性，只是由于认识的模糊和过分强调节制，才出现了某种程度否

定爱情的错误倾向。这种矛盾性，是当时社会生活的反照。一方面，当时社会中，只有婚姻而无爱情，当事人往往只有痛苦而无快乐，这对于以快乐为人生目的的德谟克利特和伊壁鸠鲁来说，必然要采取反对态度。另一方面，在奴隶主贵族阶层中，两性关系表现为赤裸裸的肉欲关系，纵欲、通奸、乱伦、同性恋已成为一时的社会风气；在这种荒淫无耻的两性生活中，伴随着仇恨、疾病和凶杀等罪行。这种残酷的现实，也不能不使以节欲贞洁为原则的德谟克利特和伊壁鸠鲁感到厌恶和鄙视。

第二节 神秘的导向

在古希腊罗马，和德谟克利特、伊壁鸠鲁为代表的快乐主义爱情道德观完全不同的另一种爱情道德观，是带有浓厚的神秘主义和禁欲主义色彩的理想主义爱情道德观，它以古希腊哲学大师柏拉图为代表，尔后，通过斯多葛学派发展成基督教的禁欲主义爱情道德观。

柏拉图在总结前人的爱情道德理论时，发现他们对爱情及其对道德的关系的认识往往停留在表象上，从而妨碍了对爱情的本质的深入探究。为此，他做了很大的努力。他指出，爱情首先是对智慧的追求。因为爱必有对象，既有所爱，那么爱者还尚未得到他所爱的对象。因而，爱情就是一种想占有有所爱对象的那一个欲望。这种欲望，实质上是对美和善的追求，智慧在事物中最美和最善，爱情必定是对智慧的追求。

爱情追求智慧，是为了更好地在美和善的对象中传播种子，凭它孕育生殖，以达不朽。生殖力包括肉体的生殖力和

心灵的生殖力。肉体的生殖，表现为肉体上延续后代；心灵的生殖，表现为精神上的传递，在最高理念的追求中达到不朽。

心灵的生殖力，才是真正的爱情，它是心灵上的一种“迷狂”，这是一种人神相通的带有神秘色彩的精神状态。这种精神状态，具有神圣性，是达到理念最高境界的途径。最高的理念即是善，也是真和美，所以爱情的本质就是对真善美的追求，爱情的知识就是哲学。

柏拉图的爱情道德观，带有较强的思辨性。他把爱情和真善美紧密联系在一起，尤其是把爱情和善即道德紧密相联，爱情的意义不在于其本身，而在于它的道德价值，在于它对真善美的追求，这无疑有其合理因素。但是他接着进一步把爱情提升到永恒不变的理念世界里，成为不食人间烟火，没有自身感性肉体的天使，它生活在无生命的理想境界，遨游于精神享受的云端之上。从此，柏拉图把爱情的灵与肉彻底分离，把爱情的肉体之恋视为不道德的领地，这种浓厚的神秘主义和禁欲主义因素，成为基督教禁欲主义的一大源流。

将柏拉图的爱情道德观导向基督教禁欲主义的桥梁，是古希腊罗马时代的斯多葛学派。他们认为，人生在于追求至善，顺应本性而生活就是至善。人虽是灵魂与肉体的统一体，但人的本性在于灵魂；而灵魂即理性，也即是神，因此，顺应理性或神示而生活就是至善。

顺应理性而生活，关键在于禁绝欲望，全心全意追求神，做到人神合一。在人的种种欲望中，情欲乃是最不正确的东西。人类的两性关系可分作三类：肉体享乐关系，它属于情欲，必须加以克制和抛弃；婚姻关系，它排除了情欲，是人

类延续后代所必需；爱情关系，它本质上是一种友谊。他们对于爱情的定义是：“由于可见的美的表现而趋向友谊的努力，它的唯一目的是友谊，而不是肉体的享乐。”（《古希腊罗马哲学》第377—378页）因此，斯多葛派所理解的爱情，只是一种顺从理性的义务观念，是一种排斥肉体之恋的精神之爱。特别是晚期斯多葛派，进一步把爱情看作是对神的追求和服从，强调以对神的爱代替人对人的爱，神爱则成了衡量爱情是否道德的关键砝码，从而把爱情，爱情与道德的关系导向了虚无缥缈的天国。

公元一至二世纪，在罗马帝国，产生了对后来西方世界影响深远的宗教——基督教。早期基督教作为被压迫群众的运动，曾起过一定的进步作用。到了公元三世纪，基督教经罗马皇帝君士坦丁的支持被尊为国教后，成为统治阶级奴役人民的精神工具。由此，基督教禁欲主义的爱情道德观也完全丧失了早期的进步意义，成为扼杀人性的武器。

《圣经》是基督教的神圣经典，是中世纪全部意识形态的理论基础。它的内容十分庞杂，其真正价值在于道德训戒。近两千年来，正是其中宣扬的蒙昧主义和禁欲主义，成为毒害人民的鸦片烟。

基督教禁欲主义爱情道德观的核心，就在于极力贬斥人间性爱，把它视为万恶之源，从而打入罪恶的地狱，强调人们只有通过禁欲修养，热爱上帝，才能赎罪，重返天国。为建构起这一理论大厦，它将婚姻和爱情，灵与肉的关系彻底撕裂。

《圣经》认为，婚姻的根本目的在于人类的种族延绵，妇女的价值也正在于生育儿女；为此，男女两性交往不得不为

之。婚姻的价值还在于，它是防止“色情”的唯一法宝，通过神圣的婚姻，把人们的性生活纳入到道德的轨道。

肉欲或情欲，在《圣经》中是人间性爱的代名词，它是人类罪恶之母。因为在基督教看来，人间性爱是对上帝之爱的最大障碍，情欲本身就意味着污秽、淫荡、下流、罪恶，使人堕落，使人不能一心热爱上帝，而不爱上帝则是最大的罪过。因此，淫为万恶之首，罪莫大焉，必须严加禁绝。而只有这样，人类才能保持对上帝的爱情，这种神爱，就是对至高无上的主的感情的神秘颤抖，这是人的最基本的德性。人也只有一心事主，才能赦免原罪，重归乐园。

由此可见，《圣经》禁欲主义爱情道德观的所谓爱情，是对人间性爱的彻底否定；它对人间性爱抱着恐惧和仇视的态度，鼓励人们禁绝情爱，弃家修行，献身上帝，从而把爱情与道德完全对立起来。在黑暗的中世纪，它不知埋葬了多少俊男秀女的美好青春，不知扼杀了多少情男痴女的纯洁爱情。

《圣经》中的禁欲主义爱情道德观，经过后来众多教父、修士们的努力，不断发展和“完善”。其中值得一提的人物是，教父奥古斯丁（354—430年）。

奥古斯丁年轻时，是一个风流浪子，后来在基督教的思想感召下，于33岁时皈依教门。他深有感触地指出，情欲人人具有，力量巨大无比，一不小心就会被它俘虏，从而把人引向淫欲的罪恶深渊，结果必然使人背离对上帝的追求和热爱，终将沉沦于无边的苦海而得不到救赎。因此，情欲必须禁绝，以节制的美德“控制着肉欲而阻止心灵趋于恶业”（《西方伦理学名著选辑》上卷，第356页）。

当然，人类要延续，必须结婚性交，这在奥古斯丁看来，

也是上帝意志中认可的事。但是，关键的问题是在结婚性交中应该根除色情，这对“有德者”来说也实在不是一件难事。因为情欲为原罪所生，其罪恶就在于它不被意志所约束，要使结婚性交摆脱色情，就必须使情欲受意志的制约。道德具有意志对自身全面控制的作用，要使自己的情欲服从于意志的控制，就首先使自己成为一个有德之人。德性的主要内容就是热爱上帝，照上帝的意志行事。按照上帝的旨意，人们必须戒绝“淫欲”，禁止对人间性爱的追求；如果要传宗接代，也应缔结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和教会认可的“神圣”婚姻；然而，婚姻生活并非最优的生活方式，只有出家修行，献身上帝，才能获得永恒的幸福。

奥古斯丁作为基督教的一位著名圣者，其思想对基督教影响很大，正是通过这位“圣者”，基督教禁欲主义爱情道德观进一步确立起来，并使它带有一定的系统化和理论化。

第三节 自然的思索

随着封建制度的日趋没落，在它内部孕育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以及反映这种关系的意识形态，日益发展起来，最终形成了一股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发源于意大利的文艺复兴运动，是这一历史潮流掀起的第一股潮头。随着文艺复兴运动的兴起，涌现出一大批杰出的人物，其中佼佼者，有彼得拉克、薄伽丘、莎士比亚等。他们高举人道主义大旗，锋芒指向封建专制主义和宗教禁欲主义，以“人性”否定“神性”，以“理性”代替“神启”，以“人权”对抗“神权”，以“人道”反对“神道”。他们极力歌颂现世幸福和人生价值，提

倡个性解放和思想自由，主张以人性为基础的恋爱和婚姻生活，把高飞于天国的爱情带回人间，把爱情从旧道德的死牢中解放出来。

彼得拉克(1304—1374年)是意大利最早的人道主义者，意识形态领域中的斗士。在浓厚的宗教禁欲主义氛围中，他无畏地公开宣布，天国幸福是一种虚假的幻想，作为一个凡人，应该要求凡人的幸福。这幸福，就在于对爱情和荣誉的追求。人间爱情是精神之爱与肉体之恋的统一，它是一种伟大的促人向善的力量。它激发人们的美德，阻止人们去作恶，使人变得诚实、可爱和高尚；这种爱情本身就意味着光荣和幸福。

彼得拉克的新思想，犹如一道耀眼的闪电，划破了宗教禁欲主义垄断的黑暗长空，开辟了一条人道主义爱情道德观的道路。

在彼得拉克的同志和战友中，有一位杰出人物，他就是薄伽丘(1313—1375年)。他首先以其锐利的笔锋，给教会及其禁欲主义以无情的揭露和批判。他指出，从修士到教皇，表面上都是道貌岸然，实际上却“只知道奸淫、贪欲、吃喝，可以说是无恶不作，坏到了不能再坏的地步。”(《十日谈》，上海译文出版社1983年版，第47页)他们披着“牧羊人”的神圣外衣，满嘴仁义道德，实际上是一群吃羊的狼，处处男盗女娼。

接着，薄伽丘同宗教禁欲主义针锋相对，热情地讴歌了人间的爱情。在他的笔下，爱情是人性的突出表现，纯洁之爱是至性至情的真诚流露。它是一种崇高的激情，使人高尚、勇敢、坚定、聪慧；它是一种伟大的力量，征服一切，给人

生带来希望、欢乐和光明。

薄伽丘的人道主义爱情道德观，为人们摆脱宗教禁欲主义的长期束缚作出了重大贡献。然而，他作为新兴资产阶级代言人，在这里也鲜明地反映出其阶级所固有的两面性：一方面，作为新兴阶级，生气勃勃，高歌爱情中的人性美和道德力量；另一方面，作为剥削阶级，又显露出其享乐淫逸的本性，常常把爱情和肉欲混为一谈，以纵欲来对抗禁欲。这样一来，个性解放几乎同时意味着肉欲的解放，对天主教会隐秘纵欲的批判，不过是代之以资产阶级的公开纵欲。薄伽丘思想中的消极因素，成为西方后来的“性解放”思潮的一大历史源流。

文艺复兴运动末期，出现了一个时代的骄子——伟大的作家莎士比亚（1564—1616年）。他以其如椽大笔，在一系列杰出的著作中，以非同凡响的智慧、丰富的情感和深刻的人道思想，描写了绚丽多彩、曲折动人的种种爱情故事。这些爱情蕴含着温柔、羞怯、信任、忠诚、自我牺牲精神、无畏无私、骑士风度和绅士精神。这些爱情是心灵的共鸣和交融，是美和善的追求和体现，是激情和理智的统一，是灵与肉的结合。因为莎士比亚明确地把爱情和淫逸区分开来，他认为，爱情使人安乐舒畅，就象雨后的太阳；淫逸的后果却象艳阳天变得雨骤风狂。爱情就象春日，永远使人温暖、新鲜、清爽；淫逸就如冬天，夏天没完就来得急急忙忙。爱情永不使人匮乏；淫逸却象饕餮，饱胀而亡。爱情永远象真理昭彰；淫逸却永远骗人说谎。

莎士比亚在爱情的艺术再现方面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他出色地把灵肉结合的爱情理想化、伦理化，从而阐发